

中金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7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7 年 8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中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中金现金管家	
基金主代码	00088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11 月 28 日	
基金管理人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74,283,425.4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金现金管家 A 类	中金现金管家 B 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882	00088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25,914,405.36 份	2,448,369,020.12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保障基金资产的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管理，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根据对宏观经济指标、货币政策、市场结构变化等因素的研究与分析，对未来一段时期短期市场利率进行判断，对短期利率走势形成合理预期，并据此调整基金资产的配置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均低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杜季柳	田青
	联系电话	010-63211122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xxpl@ciccfund.com	tianqingl.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68-1166	010-67595096
传真		010-66159121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iccfund.com/
----------------------	---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基金级别	中金现金管家 A 类	中金现金管家 B 类
------	------------	------------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 - 2017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 -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078,029.85	19,975,049.24
本期利润	2,078,029.85	19,975,049.24
本期净值收益率	1.8074%	1.928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7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25,914,405.36	2,448,369,020.12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	1.000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金现金管家 A 类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3404%	0.0015%	0.1110%	0.0000%	0.2294%	0.0015%
过去三个月	0.9534%	0.0067%	0.3366%	0.0000%	0.6168%	0.0067%
过去六个月	1.8074%	0.0058%	0.6695%	0.0000%	1.1379%	0.0058%
过去一年	3.0010%	0.0067%	1.3500%	0.0000%	1.6510%	0.006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8473%	0.0065%	3.4989%	0.0000%	4.3484%	0.0065%

中金现金管家 B 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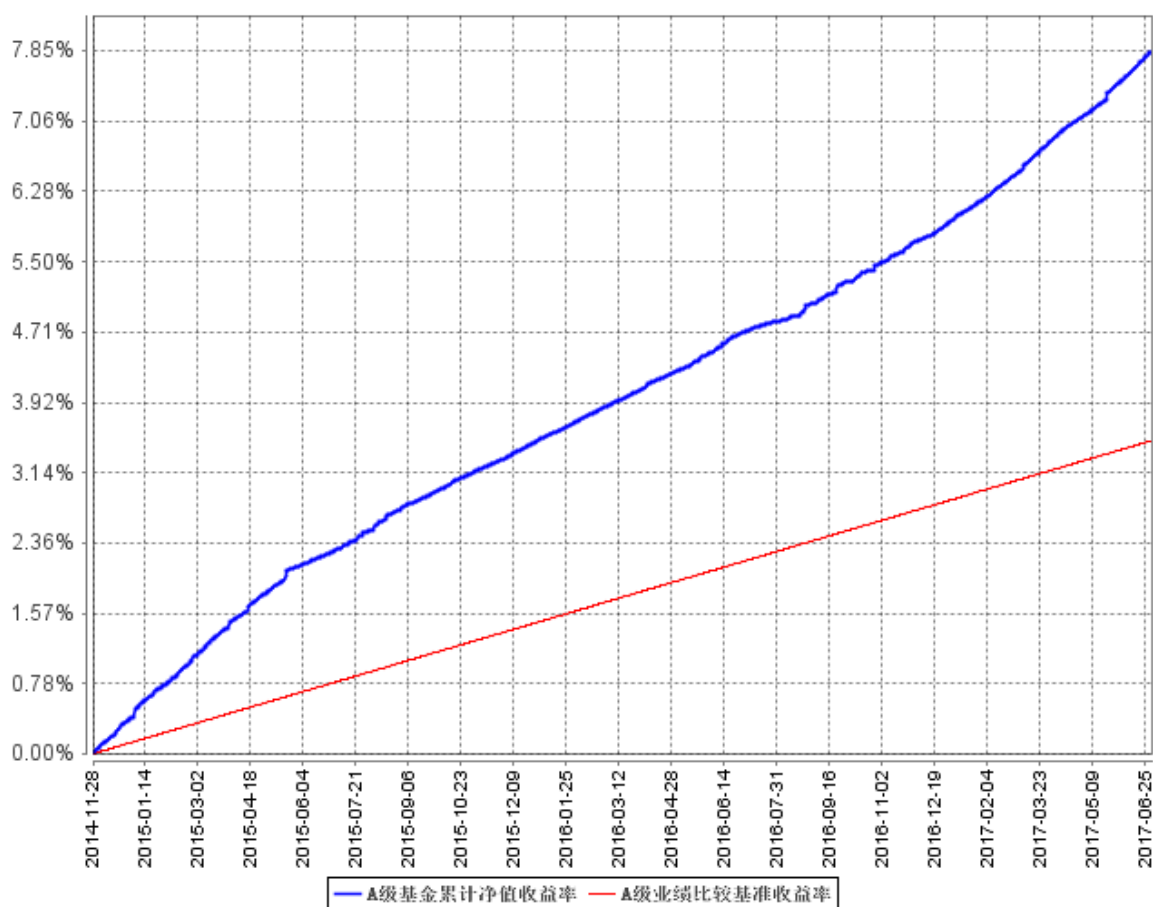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过去一个月	0.3601%	0.0015%	0.1110%	0.0000%	0.2491%	0.0015%
过去三个月	1.0135%	0.0067%	0.3366%	0.0000%	0.6769%	0.0067%
过去六个月	1.9288%	0.0058%	0.6695%	0.0000%	1.2593%	0.0058%
过去一年	3.2473%	0.0067%	1.3500%	0.0000%	1.8973%	0.006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5174%	0.0065%	3.4989%	0.0000%	5.0185%	0.00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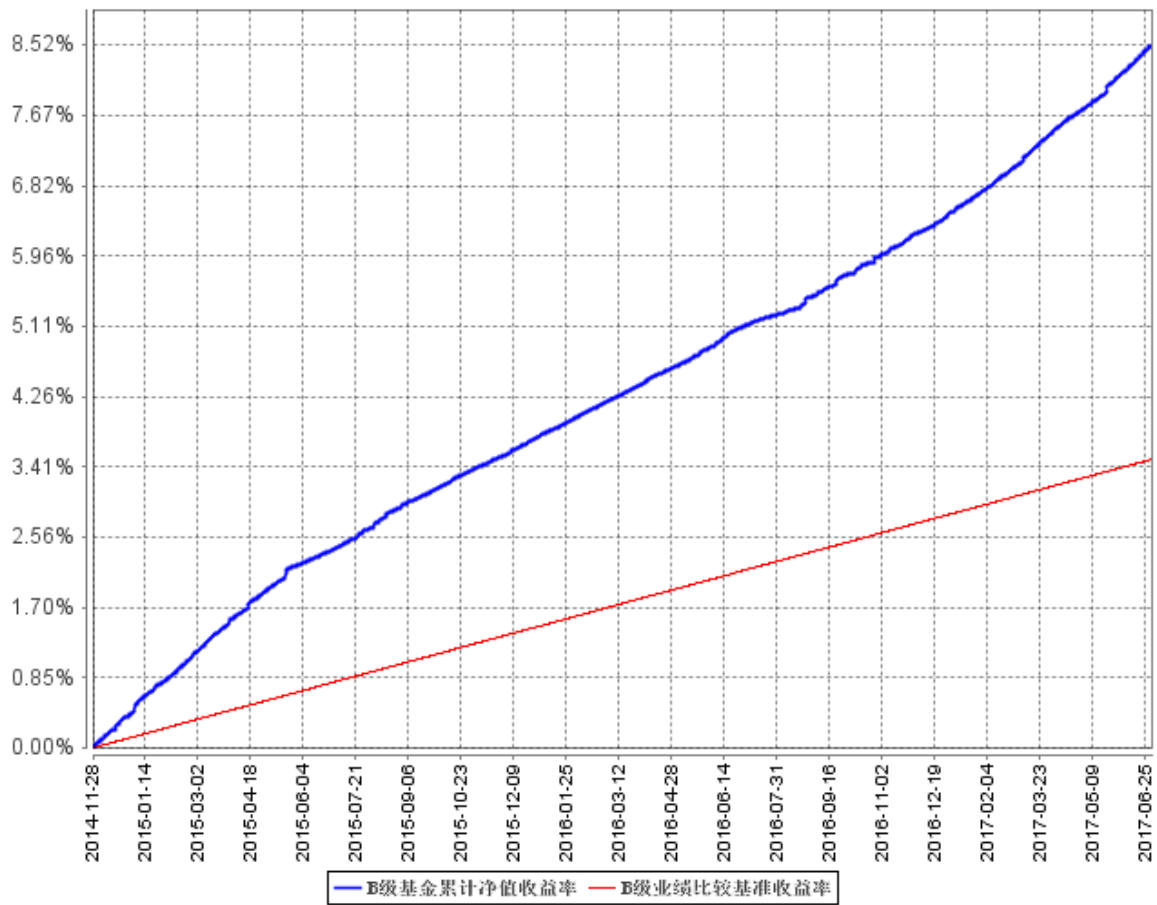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业绩比较基准为同期七天通知存款税后利率。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B级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金基金”或“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2 月，是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是证监会批准设立的第 90 家公募基金公司，也是首家通过发起设立方式由单一股东持股的基金公司，注册资本 2 亿元人民币。母公司中金公司作为中国第一家中外合资投资银行，致力于为国内外机构及个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金融服务。中金基金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写字楼 2 座 26 层 05 室，办公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8 号丰融国际中心北楼 17 层。公司目前拥有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和基金销售（限于中金基金作为管理人发行募集的基金）资格、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旗下共管理 10 支开放式基金——中金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中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金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和中金消费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金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金新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金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金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金丰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规模 52.62 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石玉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 年 7 月 16 日	-	10	石玉女士，天津大学管理学硕士。历任中国科技证券、联合证券职员，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融工程分析师、固定收益研究员，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高级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投资经理。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

					部基金经理， 2016 年 7 月起任中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金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起任中金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起任中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6 月起任中金丰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说明：现任基金经理石玉女士任职日期为基金经理变更公告确定的任职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本基金无基金经理助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开展投资、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直坚持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规范投资、研究和交易等各相关流程，通过系统控制和人工监控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

送。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上半年，在外围市场基本面较好且开始货币政策收缩，国内经济基本面较好，房地产等资产投机气氛较浓，国内金融市场风险提升，金融监管加强背景下，公开市场操作利率上调 2 次，银行间资金成本大幅上移，债券市场因此遭受打击，银行委外和同业理财规模收缩，债券收益率大幅上行。节奏上，表现为债券市场收益率出现了两次明显上行，第一次是 1 月底 2 月初央行上调公开市场操作利率，第二次是 4 月-5 月监管加强，金融机构行为调整导致收益率快速上行。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上半年下跌 0.12%。

报告期内，本基金以短期融资券、大额存单、存款和逆回购为主要配置资产，尽量缩短配置期限，提高再配置资产收益率水平，在充分考虑资产流动性和安全性情况下，追求组合的收益增强。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中金现金管家 A 类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1.8074%，本报告期中金现金管家 B 类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1.928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669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经济增速延续小幅放缓的概率较大，主要因为地产部门调整速度比较缓和，大量的三四线城市受调控影响较小，同时货币化安置惯性很强，地产销量较好。如果没有金融条件的明显收紧，下半年较难看到经济失速的风险。通胀方面，下半年预计食品价格会摆脱上半年的

低迷，带动通胀逐步走高，但仍在货币政策合意区间。政策方面，监管部门“防控金融风险”的态度在 6 月有所缓和，但依然是下半年影响市场走势的重中之重。资金面，预计在央行的维稳态度下，下半年资金价格的波动性将小于上半年。

操作上，本基金将坚持货币基金作为流动性管理工具的定位，继续保持投资组合较好的流动性和安全性，保持组合适中的剩余期限，做好组合的资产配置管理，争取为投资者带来稳健的投资回报和良好的流动性管理工具。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委员由公司总经理、分管运营领导、研究部、基金运营部、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等相关人员组成，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会和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报告期内，基金经理参加估值委员会会议，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个开放日将实现的基金净收益（或净损失）分配给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下一日基金收益分配，并结转到投资者基金账户，使基金份额净值始终保持 1.000 元。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红利再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 A 类份额累计应分配利润 2,078,029.85 元，实际分配金额 2,078,029.85 元，B 类份额累计应分配利润 19,975,049.24 元，实际分配 19,975,049.24 元。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

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中金现金管家 A 实施利润分配金额为 2,078,029.85 元；中金现金管家 B 级实施利润分配金额为 19,975,049.24 元。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金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912,471,443.11	1,111,805,606.37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8,329,538.75	240,021,940.7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548,329,538.75	240,021,940.7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02,812,135.02	881,995,763.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10,687,654.23	7,309,320.76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689,277.86	81,5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674,990,048.97	2,241,214,130.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3,000.00	-
应付管理人报酬	416,386.53	209,818.37
应付托管费	126,177.73	63,581.32
应付销售服务费	52,655.33	22,311.29
应付交易费用	24,920.59	10,904.23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83,483.31	419,200.00
负债合计	706,623.49	725,815.2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674,283,425.48	2,240,488,315.62
未分配利润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4,283,425.48	2,240,488,315.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74,990,048.97	2,241,214,130.83

注：1、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中金现金管家 A 基金份额净值 1.000 元，基金份额总额 225,914,405.36 份；中金现金管家 B 基金份额净值 1.000 元，基金份额总额 2,448,369,020.12 份。中金现金管家基金份额总额合计为 2,674,283,425.48 份。

2、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4 年 11 月 28 日。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金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25,113,040.30	13,041,379.99
1.利息收入	25,432,252.40	13,041,211.9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4,487,132.03	4,292,179.50
债券利息收入	7,230,690.27	5,731,531.36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714,430.10	3,017,501.06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19,212.10	-832.0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319,212.10	-832.0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1,000.10
减：二、费用	3,059,961.21	2,193,345.95
1. 管理人报酬	1,871,418.77	1,450,082.98
2. 托管费	567,096.58	439,419.16
3. 销售服务费	190,926.59	66,311.83
4. 交易费用	-	-
5. 利息支出	306,760.40	21,537.56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306,760.40	21,537.56
6. 其他费用	123,758.87	215,994.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053,079.09	10,848,034.0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53,079.09	10,848,034.04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金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240,488,315.62	-	2,240,488,315.6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22,053,079.09	22,053,079.0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33,795,109.86	-	433,795,109.8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588,678,241.14	-	3,588,678,241.14
2.基金赎回款	-3,154,883,131.28	-	-3,154,883,131.2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2,053,079.09	-22,053,079.09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2,674,283,425.48	-	2,674,283,425.4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4,217,687,187.65	-	4,217,687,187.6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本期净利润)	-	10,848,034.04	10,848,034.0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721,492,449.21	-	-3,721,492,449.2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595,413,759.91	-	595,413,759.91
2.基金赎回款	-4,316,906,209.12	-	-4,316,906,209.1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0,848,034.04	-10,848,034.04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496,194,738.44	-	496,194,738.4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孙菁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杜季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白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金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4年10月31日证监许可[2014]1152号《关于核准中金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基金”）依照《中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规则、《中金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和《中金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为不定期。本基金的管理人为中金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

本基金通过中金基金直销柜台、中金基金网上直销平台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共同销售，募集期为 2014 年 11 月 19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5 日。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中金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4 年 11 月 28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实收份额为 402,261,594.73 份（含利息转份额 16,754.29 份），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该资金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

根据《中金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中金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自成立日起实行销售服务费分级收费方式，按单个基金账户内保留的基金份额是否达到或超过 500 万份将其分设为 A 类或 B 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中金现金管家 A 或中金现金管家 B），并分别适用不同的销售服务费费率。本基金分级后，除 A、B 两类基金份额收益率不同外，各级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其他权益平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中金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中金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现金；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

动情况。

6.4.4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4.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无

6.4.4.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6.4.4.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6.4.5 税项

根据财税字 [1998] 55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 [2002] 128 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 [2004] 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 [2008] 1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6] 36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 [2016] 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7] 2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 [2015] 125 号文《关于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 56 号）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a)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 (b)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收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 (c)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

债券收入免征增值税。

2018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称资管产品运营业务），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管理人接受投资者委托以及管理人发生的除资管产品运营业务以外的其他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称其他业务），按照现行规定缴纳增值税。管理人应分别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未分别核算的，资管产品运营业务不得适用于简易计税方法。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因此，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没有计提有关增值税费用。

(d) 对基金取得的债券的利息收入，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

(e) 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6.4.6 关联方关系

6.4.6.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6.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金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金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1、本基金本报告期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2、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7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7.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7.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7.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7.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 成交总额的 比例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 成交总额的 比例
中金公司	157,800,000.00	100.0000%	0.00	0.0000%

6.4.7.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7.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应付关联方的佣金。

6.4.7.2 关联方报酬

6.4.7.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 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871,418.77	1,450,082.98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87,926.93	3,607.45

注：1. 支付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3%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33% / 当年天数。

2. 根据《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管理规定》，本基金本报告期支付销售服务机构的客户维护费为 87,926.93 元，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

的费用项目。

6.4.7.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67,096.58	439,419.16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10% / 当年天数。

6.4.7.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金现金管家 A 类	中金现金管家 B 类	合计
中金基金	21,218.11	47,509.79	68,727.90
建设银行	52,322.79	742.04	53,064.83
中金公司	3,739.94	8.81	3,748.75
合计	77,280.84	48,260.64	125,541.48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金现金管家 A 类	中金现金管家 B 类	合计
中金基金	12,257.67	42,485.37	54,743.04
建设银行	4,584.80	-	4,584.80
中金公司	5,300.89	519.24	5,820.13
合计	22,143.36	43,004.61	65,147.97

注：1、中金现金管家 A 类基金份额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 A 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 = 前一日 A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 × 0.25% / 当年天数。

2、中金现金管家 B 类基金份额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01%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 B 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 = 前一日 B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 × 0.01% / 当年天数。

6.4.7.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7.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7.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中金现金管家 A 类	中金现金管家 B 类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11 月 28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10,000,450.00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62,409,171.91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1,209,722.76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63,618,894.67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2.600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中金现金管家 A 类	中金现金管家 B 类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11 月 28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10,000,450.00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70,780,519.58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630,827.31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40,000,00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31,411,346.89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6.76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注：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6.4.7.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中金现金管家 A 类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中金公司	-	-	-	-

中金现金管家 B 类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中金公司	335,376,338.17	13.7000%	308,009,083.04	15.0000%

6.4.7.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建设银行	4,471,443.11	28,604.30	9,450,863.65	18,845.88

注：1、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2、本基金通过“建设银行基金托管结算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结算备付金和存出保证金，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相关余额为人民币零元，本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33.75 元。

6.4.7.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在承销期内参与认购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7.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8 期末（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8.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8.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8.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6.4.8.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6.4.9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固定收益投资	548,329,538.75	20.5000
	其中: 债券	548,329,538.75	20.5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02,812,135.02	44.9700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12,471,443.11	34.1100
4	其他各项资产	11,376,932.09	0.4300
5	合计	2,674,990,048.97	100.0000

7.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7500	
	其中: 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 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情况。

7.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7.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27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7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2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 120 天。

7.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 天以内	62.150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26.060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9.510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1.500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 (含)	0.380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99.6000	-

7.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限未超过 240 天。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39,907,830.06	1.490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89,991,265.55	3.370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89,991,265.55	3.3700
4	企业债券	90,078,770.02	3.370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20,143,341.79	0.7500
7	同业存单	308,208,331.33	11.5200
8	其他	-	-
9	合计	548,329,538.75	20.5000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7.6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

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60308	16 进出 08	500,000	49,958,613.59	1.8700
2	111695174	16 长沙银行 CD077	500,000	49,936,598.44	1.8700
3	011698874	16 沪华信 SCP004	400,000	39,988,782.57	1.5000
4	011698707	16 均瑶 SCP004	300,000	30,078,969.57	1.1200
5	111791363	17 河北银行 CD006	300,000	29,852,569.18	1.1200
6	111791444	17 九江银行 CD029	300,000	29,846,524.84	1.1200
7	111798326	17 齐鲁银行 CD036	300,000	29,793,413.85	1.1100
8	111798481	17 宁波银行 CD093	300,000	29,791,159.65	1.1100
9	111798436	17 大连银	300,000	29,785,496.70	1.1100

		行 CD096			
10	111799671	17 杭州银行 CD128	300,000	29,694,061.24	1.1100

7.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701%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98%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233%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负偏离度的绝对值均未超过 0.25%。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正偏离度的绝对值均未超过 0.5%。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9.1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照票面利率或协议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和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按照实际利率法每日计提收益。

7.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10,687,654.23
4	应收申购款	689,277.86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11,376,932.09

7.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中金现金管家 A 类	3,209	70,400.25	59,772,538.09	26.4600%	166,141,867.27	73.5400%
中金现金管家 B 类	49	49,966,714.70	2,406,737,967.34	98.3000%	41,631,052.78	1.7000%
合计	3,258	820,835.92	2,466,510,505.43	92.2300%	207,772,920.05	7.770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中金现金管家 A 类	5,409,493.70	2.3900%
	中金现金管家 B 类	25,209,497.39	1.0300%
	合计	30,618,991.09	1.1500%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金现金管家 A 类	10~50
	中金现金管家 B 类	>100
	合计	>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金现金管家 A 类	0
	中金现金管家 B 类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中金现金管家 A 类	中金现金管家 B 类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 年 11 月 28 日）基 金份额总额	3,245,429.82	399,076,299.81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87,442,023.13	2,053,046,292.49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90,736,883.51	3,197,941,357.63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52,264,501.28	2,802,618,630.0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 “-”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5,914,405.36	2,448,369,020.12

注：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人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的审计机构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审计机构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向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无改聘情况。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金	2	-	-	-	-	-

注：1、报告期内未新增或退租证券公司交易单元。

2、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 1)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2)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3、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3、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结构。
- 2)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金	-	-	157,800,000.00	100.0000%	-	-

10.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绝对值均未超过0.5%。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没有超过总份额 20% 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29 日